# 人体测量仪器 人体测量用三脚平行规

GB 5704.4-85

Measuring instruments for anthropometry

Coordinate caliper for anthropometry

本标准适用于读数值为 $0.1 \, \text{mm}$ ,测量范围主尺为 $0 \sim 220 \, \text{mm}$ ,竖尺为 $-50 \sim +50 \, \text{mm}$ 的人体测量用三脚平行规(简称三脚平行规)。

### 1 型式与基本参数

1.1 三脚平行规的型式,按量脚形状的不同,分为Ⅰ型(直脚型)和Ⅱ型(弯脚型)两种(图 1 和图 2 ),其测量范围和游标读数值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		表 1		mm
型式	主尺		竖	尺
至 氏	测量范围	读数值	测量范围	读数值
I	0 ~220	0.1	- 50~ + 50	0.1
П	0 ~220	0.1	- 50~ + 50	0.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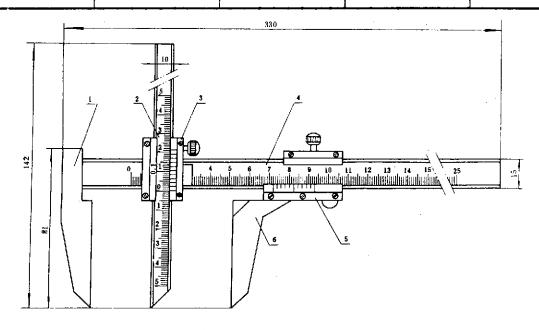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 1 Ⅰ型三脚平行规

1 — 固定量脚; 2 — 竖尺; 3 — 活动尺框; 4 — 主尺; 5 — 尺框; 6 — 活动量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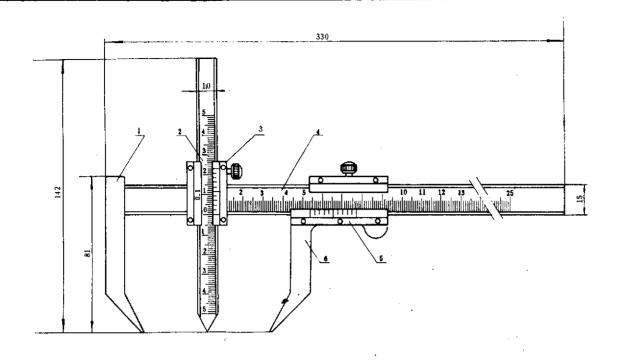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 2 Ⅱ型三脚平行规

1 一固定量脚; 2 一竖尺; 3 一活动尺框; 4 一主尺; 5 一尺框; 6 一活动量脚

## 2 技术要求

- 2.1 主尺和竖尺的材质均采用碳钢或不锈钢,且均采用一面刻线。
- 2.2 三脚平行规的主要参数见表 2。

表 2

	~ ~ ~ ~ ~ ~ ~ ~ ~ ~ ~ ~ ~ ~ ~ ~ ~ ~ ~	- 	
主 尺	总长		330
	宽度	mm	15
	刻线范围		250
	表面硬度		不小于 HRC 32
竖尺	总长		142
	刻线范围	mm	− <b>50 ~</b> + <b>50</b>
	表面硬度	不小于 HRC 32	
	与主尺的垂直度偏差	μm	不大于20

	续	表 2	
ئلى <sub>1</sub>	宽度		0.08~0.20
刻 线	宽度差	mm	. 0.05
	总长		81
量 脚	测量端硬度 (范围25mm)		不小于 HRC 40
	测量面粗糙度		Ra0.32
	平面性偏差	μm	5
	与主尺的垂直度偏差		. 12

- 2.3 主尺尺框或竖尺尺框应都能分别沿主尺或竖尺平稳移动,无卡住和松动现象。
- 2.4 活动量脚的厚度与固定量脚相同。
- **2.5** 移动 I 型三脚平行规的主尺尺框使两量脚测量面至手感接触时,无论主尺尺框紧固与否,两量脚测量面间的间隙应不大于 $0.01 \, \mathrm{mm}$ 。
- 2.6 移动主尺尺框使两量脚测量面至手感接触时,主尺游标上的"零"线和尾线与主尺尺身相应刻线的不重合性偏差应不超过下述的规定:

"零"刻线的不重合性偏差为±0.010mm;

尾刻线的不重合性偏差为±0.03mm。

- 2.7 主尺或竖尺的游标刻线表面至主尺尺身刻线表面的距离均应不大于0.25mm。
- 2.8 三脚平行规表面应碳钢镀铬或不锈钢抛光。

#### 3 检验规程

- 3.1 外观:三脚平行规表面不应有缺损或锈蚀,刻线应清晰、正确。
- **3.2** 各部分相互作用: 主尺尺框或竖尺尺框在主尺尺身上移动时,均应平稳、灵活,移到任意位置时,尺框与主尺不应有上、下晃动现象。竖尺在竖尺尺框中移动时应平稳、灵活,移到任意位置时,竖尺与竖尺尺框不应有明显的晃动现象。
- **3.3** 尺身示值误差:用五等量块,一级检验平板或一级平面平晶进行检验,检定点应均匀地分布在尺身刻线上不少于三个位置,示值误差不超过  $\pm 0.1 \, \text{mm}$  。

#### 4 标志和包装

- 4.1 三脚平行规应标志:
  - a. 制造厂商标;
  - b. 产品序号。
- 4.2 三脚平行规的包装盒上应标志:
  - a. 制造厂商标;
  - b. 产品名称;
  - c. 测量范围。
- 4.3 三脚平行规在包装前经防锈处理,并妥善包装。

**4.4** 三脚平行规应有产品合格证和使用说明书。产品合格证上应有本标准的标准号、产品序号和出厂日期。

## 附加说明:

同 GB 5704.1-85《人体测量仪器 人体测高仪》。